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临2026-016

债券代码：243700

债券简称：25江铜K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办理持有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集团）以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为标的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50亿元（含50亿元）的“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4〕603号）。江铜集团拟发行本次可交换债券，债券名称为“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相关担保及信托登记，以保障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和本期可交换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公司于近日收到江铜集团通知，本期可交换债券已办理完成担保及信托登记，主要内容如下：

1. 江铜集团与本期可交换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股票担保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信托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预备用于交换的标的股票及其孳息作为信托财产委托给中信建投证券，用于作为本期可交换债券交换标的股票和为本期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2. 中信建投证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了担保及信托专户，账户名为“江铜集团—中信建投证券-26江铜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3. 江铜集团及中信建投证券已完成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在本期债券发行前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即已将江铜集团持有的共计169,000,000股江西铜业A股股票，划入担保及信托专户；

4. 担保及信托财产将以中信建投证券名义持有，并以“江铜集团—中信建投证券-26江铜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

5. 在行使表决权时，中信建投证券将根据江铜集团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害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江铜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及H股股份合计1,414,162,110.00股，持股比例为40.84%；通过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公司A股股份169,000,000.00股，持股比例为4.88%。本次担保信托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江铜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情况及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